

改造第一站

听监狱民警讲入监监区的故事

讲述:车晶俊 记录:本报记者 许金妮

罪犯初入监狱,要根据刑期长短接受为期1至2个月的入监教育。这是监狱罪犯改造的重要环节,为此,监狱编制了入监教育大纲,建立了罪犯评议会制度,通过规范入监教育,使罪犯在规则体系内学会运用基本权利,养成遵规守纪、按规矩办事的习惯。

只有走好“入监”这第一步,才能为往后的改造打好基础。近日,省乔司监狱入监监区民警车晶俊向记者讲述了令他印象深刻的几个故事。

“我们没教好孩子,监狱帮我们教好了”

我叫车晶俊,2009年从警校毕业后就进入省乔司监狱入监监区工作,至今十余年。我的工作就是负责新犯管理教育。因为对监狱生活本能的抗拒和恐惧,新犯聚集的入监监区,应该是监狱“麻烦事”最多的地方。

让罪犯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是他们重塑自我、改造新生的基础。为此,我们将他们一天的时间科学划分出来:上午,罪犯进行日常训练;下午,监狱安排他们进行课堂化教学;傍晚,罪犯在小组内接受时政教育、夜诵;睡前,民警组织他们开展正念训练等。通过从思想认识、行为习惯、法律常识、情绪管理等多个方面开展针对性教学,让罪犯们明白怎样遵纪守法,怎样做一个自律的人。

我曾接收过一名罪犯,犯交通事故罪进来的。他的家庭条件较好,父母又很溺爱,入狱前是个纨绔子弟,还吸食笑气。年纪轻轻的小伙子,因为长期熬夜、生活不规律,身体各种毛病。刚入监时,他难以适应改造生活,半夜常常惊醒。

除了常规的入监教学外,我们加强了对他的心理辅导,增加睡前正念训练。一段时间后,他整个人的精神都出来了,身体状况逐渐好转,心态也变了。我记得,在之后一次监狱开放日活动里,他的父母看到他后,感动落泪,“我们没教好孩子,监狱帮我们教好了。”说实话,那一刻,我挺有成就感的。

“我出去后要给村民普法”

除了日常的行为规范外,入监监区民警还有一项重要工作,就是要让罪犯认识到自己的罪行,也就是认罪悔罪教育。

前阵子有件事让我很开心。一名70多岁的罪犯找到我,认真地说,“我决心要在监狱好好改造,学习法律知识,回去后将学到的东西教给当地村民。”而在不久前,他还是一个让我颇感头疼的罪犯。

入狱前,这名罪犯曾是村里唯一的老师,因非法集资获刑。刚进来时,他的状态非常差,不配合改造,还动不动就哭闹说自己是被冤枉的。几次交流下来,我发现他的问题在于不懂法。于是,我们展开针对性教育,经常给他“开小课”,解读法律政策,并安排民警心理咨询师进行心理干预。慢慢地,他认识到了自己的行为对社会的危害。

“警官,我之前不知道自己错哪了,现在知道了。我会好好在监狱里学习知识,接受改造。”听了他的话,我的心情也开朗起来。只要他们能真正认识到自己犯下的错,我们就有机会将他们改造成功。

“我要努力弥补给孩子造成的伤害”

为了让罪犯在入监后能踏实改造,我们会尽可能地帮他们解决一些判刑前的实际问题,让他们放下心里的疑虑和包袱。

我们有一本《修心日记》,罪犯在日记本上记录一日言行感悟,民警适时留言点评,一来一往间,监狱将教育改造的触点伸及罪犯的思想、心灵深处,为罪犯改造找准方向。

有一名新入监的罪犯,总是郁郁寡欢,拒绝与人交流,也不愿接受改造。民警通过与他在《修心日记》上的一次次沟通,了解到他入狱前和妻子离婚了,考虑到前妻工作也忙,他放心不下孩子,又担心自己的犯罪给孩子带来很大伤害。了解情况后,我们帮他联系了他的家人、孩子的老师还有前妻,最终解开了他的心结。“谢谢警官。我一定好好改造,不辜负警官和家人的期望,努力弥补自己给孩子造成的伤害。”

这样的温暖故事在入监监区还有很多。我们经常跟外面的律师团队合作,请他们进来帮助解决新犯的法律问题。因为监狱的职责不只是执行刑罚、进行惩罚,还要改造罪犯,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无论是严厉管教、普法教育还是暖心帮助,我们都是为了把更多罪犯改造成为守法公民。工作这么多年,我越来越觉得这份工作温暖且有意义。

办事有速度 服务有温度

本报记者 王春苗 通讯员 黄臻

“会见环境干净、整洁,身处其间感觉很温暖。”“会见登记很智能,也很便捷。”“民警的服务态度非常好。”……翻开省第五监狱办事服务大厅的意见簿,罪犯家属及来监办事群众的各种好评不时映入眼帘。

“能收获群众的好评,与我们开展标准化建设大有关系。”省五监相关人士说。为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落到实处,浙江监狱系统积极探索监狱办事窗口建设。2020年10月,省五监被省监狱管理局列为打造标准化监狱办事服务大厅试点单位。经过近9个月的实践,省五监交出了一份令人满意的答卷。

近日,记者走进省五监办事服务大厅,看到大厅内设有咨询接待区、自助服务区、业务办理区、家属候见区、家属(办案人员)休息区和刑释宣誓区等6个标准化功能区块,满足群众办理业务所需。工作人员有条不紊地按照既定标准开展工作,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依托信息技术、业务流程标准化再造,大厅实现了家属会见、对公业务接待、人员车辆进出监审批等主要对外服务业务的汇聚,并实现一窗受理、内部流转,极大地便利了群众。”大厅工作人员宋晓雯介绍说,此外,监狱还



将业务预约、审批功能等放到掌上移动端,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据了解,自今年3月底投入使用以来,省五监办事服务大厅已接待罪犯家属近2500名,办理对公业务近50起,审核可视亲情电话申请3700多个。

新
岸

人文
真情
诠释
沟通
法律
大墙
精义
内外

浙江省监狱管理局 联办
浙江法制报社

最好的“七一”礼物

通讯员 祝建兴

“能获得这样的殊荣,是一名老党员收到的最好的‘七一’礼物。”近日,省金华监狱退休民警柴秀琴收到了一份特殊礼物——获评监狱“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在省金华监狱,柴秀琴可以说是一个“名人”,即使她退休有几年了,但她不忘初心、爱岗敬业的故事许多人都知道。

1965年1月,家住杭州的柴秀琴放弃在杭州城里工作的机会,只身远离家乡,来到原来的蒋堂劳改支队,一干就是三十几年,将青春年华全部献给了监狱事业。三十多年来,她负责过政工工作,也参与过改造工作,无论做什么,她都干一行、爱一行,兢兢业业,勤奋努力。

对罪犯开展教育改造工作十分辛苦。那时候,柴秀琴每天的工作时间几乎都在10个小时以上。因过于劳累,她患上了高血压、关节炎、美尼尔氏综合症等疾病。特别是到了晚上,病痛常常折磨得她睡不好觉,关节炎发作时,她的爱人就用电吹风为她取暖止痛。可白天一上班,柴秀琴似乎忘记了病痛,全身心投入工作,用耐心、真情,转化了一批批罪犯。

少年犯陈某,从小被外婆视为掌上明珠,想要什么,外婆都尽量满足她。在外婆宠爱下,她养成了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坏习惯。因罪身陷囹圄后,陈某坏毛病不改,还经常没事找事。对此,柴秀琴多次找她谈心,从家庭谈到学习,从成长环境谈到个人性格。慢慢地,陈某越来越主动敞开心扉,改造也越来越积极。

这样的故事还有很多。柴秀琴用慈母般的情怀关心一批批失足者,使她们迷途知返、重新做人。

退休后,柴秀琴退休不褪色、离队不离心,经常回监狱为民警上党课,分享自己的初心故事,畅谈使命担当。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她积极参与监狱组织的各项活动,与干警交流学习心得,不断提高思想认识,为年轻党员作好表率。

“我们刚进监狱工作的时候,就听老民警讲过柴秀琴老师的故事。她勤奋敬业、耐心细致、清正廉洁,是我们年轻人学习的榜样。”省金华监狱不少年轻民警说。